附件 7

一般工业固废运输利用处置情况报告

万华化学(烟台)氯碱热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要求，现将我公司运输利用处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情况函告如下：

一、履约时间

2026 年 7 月-2026 年 9 月。

二、运输情况

我公司委托莱阳市众盛道路运输服务部运输单位负责一般固废运输工作，该公司具备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和车辆道路运输证。运输路线为开发区大季家至福山区臧家庄镇路旺村，运输过程中严格落实污染防治要求，对运输车辆配备安装监控设备，并按要求填写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出厂环节记录表。

三、利用处置情况

经统计，我公司累计拉运一般工业固废 1011.62 吨，其中，Ⅰ类 1011.62 吨，Ⅱ类 0 吨，均已在“无废山东”平台运行电子联单。目前，已利用处置 697.67 吨，相关记录齐全。

烟台屹润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0 日